

##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上午在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4760号亚科中心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网络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研究讨论，会议达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财务数据记录准确，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经营成果。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5、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 2023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8、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9、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贷款额度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贷款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贷款期限内，贷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子公司视经营需要在上述额

度内进行融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贷款额度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贷款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需要。

本次申请贷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